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擬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本公司擬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其通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該通告**」）。敬請留意以下事項：

在該通告之前，本公司已向H股股東發出一份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通告（「**上次通告**」），以通知本公司擬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上次臨時股東大會**」），旨在批准(a)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的收購協議；及(b)於本公司的股本中配發及發行新增H股。

於上次通告所載之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以界定出席上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之時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於該通告所載之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東登記手續以界定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之時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由於為分別界定符合資格出席上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手續的時期相互重疊，所以為界定符合資格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時期之開始日期（如該通告附註(A)所述，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將改為與本公司上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時期的開始日期（即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同一日。因此，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手續以界定符合資格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時期，將改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本公司H股股東如擬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須不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將其各自的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非該通告附註(A)所載的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因此，如適用，擬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將其各自的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於辦理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隨該通告附奉的有關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邢道欽
董事長

中國陝西省咸陽市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補充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邢道欽先生、陶魁先生、郭盟權先生、張少文先生、牛新安先生及李世坤先生；非執行董事仇興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忠先生、馮兵先生、王家路先生、呂樺先生及鍾朋榮先生。

* 僅供識別